

中國生命倫理學建構問題探論： 基於歷史與邏輯統一的視角

邊 林

摘要

任何事物的邏輯體系的構建必須與這個事物的實際發展過程和人類對它的認識過程相統一，才可能是正確的和合理的。所以歷史與邏輯的統一是考察具有哲學特性的生命倫理學學科建構的重要認識視角和方法根據。換言之，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形成與發展本質上應該是歷史與邏輯的統一。由於特定歷史階段的中國社會現實思想和人文環境的原因，中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在其形成階段就存在先天的缺陷，而在其發展過程中又因為先天缺陷沒有得到矯正而導致自身邏輯演化過程的某些失常，在當代中國社會轉型和科學技術快速發展引發生命倫理問題層出不窮的現實面前，中國應當構建具有自身傳統文化基礎和形而上學、真正屬於中國自己的生命倫理學。中國生命倫理學的進步，要在與哲學、與醫學和與社會三方面的對話能力的提升中實現。

【關鍵詞】 歷史與邏輯的統一 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
先天缺陷對話

邊林，河北醫科大學社會科學部主任、教授，中國石家莊，郵編：050017。

《中外醫學哲學》VIII:2 (2010年)：頁9-31。
© Copyright 2010 by Global Scholarly Publications.

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是香港生命倫理學界多年來一直提倡和堅持的學術研究方向。我們理解香港學界並不是從中國存在與否的生命倫理學的意義上談它的建構問題，更不是無視生命倫理學早已成為漢語語境下的一種學術存在這個事實，而是認為生命倫理學在中國的發展，最需要解決的是倫理文化基礎和哲學根據這些根本性問題。實際上，香港學界所提出和堅持的這個關乎中國生命倫理學發展方向的學術主張，本質上還是一個中國存在與否的生命倫理學的問題，中國現在所具有的生命倫理學並不是，至少從根本意義上說不完全是中國自己的生命倫理學，從這種意義上可以認為中國還沒有生命倫理學，因為所具有的生命倫理學並不是生長在與它應該相連的根系上，不能形成以此為基礎的本體論承諾，所以中國的生命倫理學就必然產生要建構的問題。生命倫理學不能簡單地採用“拿來主義”，這是生命倫理學這個學科的哲學本性決定的。儘管當代生命倫理學必須面對、評價和解決各種生命道德難題，甚至有些難題具有超越倫理文化的共性，生命倫理學作為一種學術引進對中國學術研究和學理認識具有重要的意義，但是正因為具有道德哲學本性的生命倫理學向現實問題的延伸、擴張和拓展，決定了所有現實問題的解決根據又必須回歸到反映特定倫理文化的本體論承諾上來。外來學術思想可以學習和借鑒，但是倫理文化的歷史性、民族性、自身發展的邏輯過程所形成的深厚道德哲學思想積澱和倫理文化精神，都無法取代和跨越。所以，香港學界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學術主張，帶給我們的是一種對中國生命倫理學發展問題上的全方位和深層次的反思。筆者認為，對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現狀的分析和作為學術存在的 30 年的歷史過程的考察，同樣也應該納入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問題的視野，因為這 30 年對源遠流長的中國倫理文化的歷史來說是現實，而對今天來說是歷史的過程，是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缺乏“根”的意識甚至不去“尋根”的重要原因。我們擬選擇“歷史與邏輯的統一”這樣一個哲學視角對這個問題加以討論。

一、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形成時期的歷史與邏輯及其關係

“歷史與邏輯統一”的哲學理念是黑格爾 (Georg W. Hegel) 客觀唯心主義哲學體系的重要思想。這一思想的形成對哲學和歷史的研究都具有劃時代的意義，他天才地發現並總結出主客觀辯證法發展及其關係的規律，並將其確立為一種考察歷史和人類認識史的方法。正是因為生命倫理學具有哲學本性，這種認識方法才適用於對它的歷史考察和邏輯分析。一個具有哲學特性的學科在中國的形成，儘管歷史與邏輯的統一是有差別的統一，但如果兩者沒有真正統一於中國深厚的倫理文化和道德哲學的歷史發展中，或者一種哲學思想體系形成於歷史扭曲發展的過程中，邏輯與歷史所形成的非正常統一必然造就一個變形或者錯位的學科。筆者認為，生命倫理學恰恰是在這樣一種狀態下出現在中國大陸而形成了一種最初的學科樣態並對後來的演進產生了諸多方面的影響。

在考察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形成過程之前，我們有必要對生命倫理學在美國的產生做一個比較性的簡述。因為生命倫理學的產生是美國社會特定歷史階段文化與科學兩大洪流衝擊下的產物，學科的生成體現著美國社會發展過程中歷史與邏輯統一。而這種統一恰恰是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形成過程所缺失的。

眾所周知，生命倫理學作為學科發端於 20 世紀 50 到 60 年代的美國，而這個學科概念稍晚提出於 70 年代初期。它是“二戰”以後美國社會政治、經濟、科技和文化發展對社會觀念、社會道德和社會心理帶來強烈衝擊的產物。經過半個多世紀的發展，儘管還不能認為生命倫理學已經成為成熟和完善的學科，但是這個領域形成的諸多條件和發展現狀都充分說明，它已經逐步形成了自身比較確定的研究對象和領域，也在西方現代和後現代哲學、倫理學思想基礎上不斷構築自身的形而上學承諾。與現代應用倫理學的諸多學科一樣，成為學術上的一種客觀存在和具有較強生命活力的學術領域。雖然這個學科對現代生命科學和技術以及對社會醫療衛生領域的發展與進步，到底能夠產生多大程度的影響和實在作用，還需要確立

方法和建立標準來進行評價，但是生命倫理學在當時美國社會的形成和發展，體現了歷史與邏輯的統一。生命倫理學的產生和發展，既是具有顯著學理性特徵的西方現代、後現代哲學和倫理學向生命道德領域延伸和擴展的結果，也是科學技術特別是生命科學技術開始進入快速發展期帶來的社會觀念、社會心理以及倫理標準調整、醫學和生命倫理難題大量湧現導致強烈現實需求的產物。

生命倫理學的產生以及其在美國特定的歷史階段中產生，是有其歷史的必然性。它不是美國和西方倫理學家們的主觀臆造和玄思遐想，整個現代西方倫理學在近幾十年來應用倫理特徵的凸顯，從根本上講，都是現代社會發展的必然反映。邏輯本身具有自身的演化軌跡，但是根本上還是要伴隨歷史的進化而完善自身。倫理學的哲學、人文和社會屬性決定了這個學科的應用和實踐的發展方向，先哲們的倫理智慧從歷史發展到今天變成一種道德認識和道德評價的現實力量，甚至變成一種具有道德判定意義的文本、程式、制度、工具乃至社會倫理組織，從精神、哲學和理性的形而上學對社會進步的無形影響，變成對現實生活中關涉人們生命和健康的道德悖論的分析、評判，對道德難題的解答和追問，對異化了的人類科學技術行為的質疑、批評和引導，成為人們認識問題和行為抉擇的一種理由、工具和平台。儘管倫理學這種所謂的應用性讓那些傳統倫理學家們感到無奈和焦慮，甚至認為這樣的變化不是倫理學真正意義上的進步，而是“去倫理學”的表現。但是生命倫理學這樣的學科還是日益深入人心，成為一種學術存在的同時，也成為一種社會和醫學的現實承認。這個領域總是在以一種學科乃至科學的面目不斷深入地與哲學、與醫學和與社會對話，學術界也不斷進行國際以及地區間的對話。同時面對層出不窮的新生命倫理難題和問題，這個學科本質上是在擔負歷史賦予的重任，必須以自己的學術建構和力量，對這些問題作出推論、評價和判斷，幫助社會和人們完成行為選擇和尋求行為的道德理由。

生命倫理學經過幾十年的發展，作為學科的存在已經是不爭的事實。社會在諸多生命倫理問題的認識和解決上對這個學科的依賴和信任，讓我們看到了這個學科的社會承認度不斷地提升。在美國社會該領域的學術力量、學術組織、學術刊物、學術成果、學術交流以及各類院校課程的開設，從總統生命倫理委員會到各級各類倫理委員會的建立，各類倫理審查委員會的建立以及多種形式的運行，各種關涉生命和健康問題倫理制度和規範的形成，如此等等，都不僅說明這個學科的存在，而是表明這個學科學術力量的社會性轉化帶來的生命力所在。我們姑且不去考察學科形態與傳統倫理學的距離有多遠，但是它畢竟冠以倫理學這個字眼，它所關注的所有問題無論通過多少節點都要回歸到道德哲學層次的終極追問，而道德哲學總是要通過與之相連的母嬰臍帶供給它不可或缺的養分。現代西方生命倫理學所建立的自己學科的本體論承諾，是這個學科立足的根基，也是貫穿學科體系的思想脈絡。所有這一切都說明生命倫理學是在經歷了正常的形成和發展過程以後，產生於西方世界的一個新興學科，它是多種要素在現代發生碰撞和相互契合的結果，它不僅是一種現實的學術存在，也具備了不斷走向成熟的學科形態，它有自身的研究對象、研究內容、研究方法，更重要的是它根植於、產生於那個世界的本體論承諾，歷史的、哲學的、宗教的乃至政治、經濟和文化的要素都構成這個學科所形成的現有形態的根據和基礎，生命倫理學在以美國為主的西方具備了自身的學科規定性，儘管理論和實踐上都需要進一步發展，但是其學科形態成為它能夠傳播和產生學術影響的重要原因，這個把生命與倫理學結合起來的學科，因為倫理而無法擺脫的人文屬性與生命概念而必然具有的科學屬性以及二者的契合導致的社會屬性，決定了這個學科本身就具備學術上的傳播特徵和思想上的影響作用。

我們必須承認，生命倫理學在當代中國大陸已經成為“時髦的”、極具學術潛質、具有較為廣泛影響學術的存在。這種現象存在雖然不能表明它是不是一種真正意義上的學科存在，但是這種事實

上的學術存在也不是沒有歷史和過程的。只是這種歷史的造就，到底對這個學術存在說明什麼，倒是值得認真思考的。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的形成和發展與現代西方這個學科形成的路徑和結果截然不同。這種不同主要表現在兩個方面，一方面是生命倫理學最初在中國大陸作為學科意義上的出現，不是中國社會發展和現實需求的結果，而是西方生命倫理學的簡單移植和嫁接的結果；另一方面這個學科在中國的發展並沒有確立自身的形而上學承諾，而更多地是西方生命倫理學理論的翻版和運用。換句話說，中國生命倫理學的產生與發展，沒有能夠像美國當年生命倫理學產生般歷史與邏輯是統一的，而中國生命倫理學在這一點上並不是歷史和邏輯正常發展和演化的產物，這正是它在中國大陸存在先天缺陷和後天發育不良的重要原因。

生命倫理學在中國大陸作為學術概念出現是 20 世紀 70 年代末期，這個概念和零散的相關文獻資料、學術資訊的引進得益於中國改革開放初期，現代西方哲學、倫理學思想向中國傳播和滲透。為數不多的能夠接觸到西方哲學、倫理學研究成就的學者將自己了解和初步掌握的有關資訊翻譯、編譯後介紹到中國，使中國的學術領域從單一的馬克思主義研究和辯證唯物主義指導下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筒狀視野開始出現一絲的餘光。那是剛剛從 10 年“文化大革命”陰影中走出來的中國社會，雖然經過了“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的全民大討論，但思想解放在那個年代也還只是一個口號，學術界的思維在當時的政治環境下還具有無法克服的強大慣性，這個時候引進的生命倫理學，只是與同是早產的中國醫學倫理學完成了一個概念和零散內容的拼合。

中國醫學倫理學的形成，略早於生命倫理學被介紹和引進。醫學倫理學在中國的產生，同樣不是中國社會現實需求的結果。筆者看來，之所以說這個學科早產，是因為這個學科的最初形態脫胎於剛剛起步的中國倫理學的研究，而那個時代中國倫理學的研究又是“文革”前中國哲學界和倫理學界，對前蘇聯從馬克思主義經典著作

中抽取和總結出的倫理思想基礎上形成的所謂馬克思主義倫理學體系研究的一種繼續。這樣一個由前蘇聯哲學界構建起來的所謂馬克思主義倫理學體系在中國的復蘇，與中國同樣剛剛開始復蘇的學術界對學術研究熱望相呼應，中國為數不多的自身職業與醫學相關的哲學工作者在對倫理學的關注中，職業和專業的敏感讓他們自然地產生了一種揮之不去的、甚至至今還深刻影響中國醫學倫理學界的情結，筆者認為，這種情結表現為對“醫學道德”（簡稱“醫德”）這個概念的偏好、熱衷和學術追求。直覺告訴他們醫學倫理學距離他們的職業更近，他們可以用這樣的概念和學科開闢一條通往新的領域的道路，而這條道路的選擇與他們的知識結構和學術背景乃至個人興趣極為一致。然而，那個時代的中國社會並沒有在現實基礎的情況下產生這個學科，學者們從所謂的馬克思主義倫理學移植乃至套用了概念、理論和體系，在道德、倫理這樣的概念前面加上定語“醫學的”，就形成了最初的中國醫學倫理學的所謂體系和研究內容，甚至有些教科書被命名為“社會主義醫學倫理學”。之所以認為中國醫學倫理學是營養不良的早產兒，是因為中國醫學倫理學既不具備產生的現實條件，又不具備思想基礎。十年“文革”剛剛結束，百廢待興的中國無論從民主政治、人文環境的社會基礎，還是醫療衛生領域、生命科學技術的發展狀況等，都不能提供醫學倫理學產生的強烈需求和現實條件；哲學與人文社會科學的研究狀況也不足以提供一個新興學科的理論基礎、精神滋養和學術氛圍。在這樣的現實條件下能夠高舉中國醫學倫理學的旗幟，不得不說是中國改革開放以後第一代醫學倫理學學者們的一種勇氣和創造。生命倫理學這個時候被介紹到中國，對剛剛起步的中國醫學倫理學是一種新鮮內容的強力注入。一個因為早產而存在缺陷的學科與一個剛剛引進在漢語表達上還十分零散的學科間的結合，構成了中國醫學倫理與生命倫理的混合形態。從70年代末期到90年代初期，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上以這樣一種形態存在著，90年代中期以後，伴隨在國外的中國學者對生命倫理學比較系統的介紹和引進、國際學術交流的日益活

躍、中國學界的消化吸收和本土化研究有所進展，生命倫理學的研究在中國開始有了明顯的進步。這期間個別學者在個別問題上的研究有所深入，個別領域和個別機構的研究有所成就，但從整體來看，中國生命倫理學並沒有完成向真正學科的形態跨越，反與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年社會的轉型和變遷帶來強烈的現實需求，並不斷產生出新的矛盾和問題。

中國現有的醫學倫理與生命倫理的交織形態，並沒有在過程中形成一個清晰的歷史分期和學科界限。恩格爾哈特(H. Tristram Engelhardt, Jr.)在他的《生命倫理學基礎》(*The Foundations of Bioethics*)一書中，認為美國生命倫理學的形成，原因之一是社會發展和科學技術進步凸顯出來的生命道德問題已經成為原來醫學倫理學無法解釋和解決的問題，生命倫理學的出現，在一定意義上說，是對醫學倫理學完成一個超越，它是用更寬闊的視野和更深入的思考來認識、評價生命道德問題，並且將這樣一個學科置於西方倫理傳統和現代思想完整而系統的本體論承諾上，無論道德多元化帶來“道德異鄉人”之間出現怎樣的道德矛盾和差異，都是在自由主義的旗幟下去尋求行為的道德解釋和道德根據。¹ 而中國的生命倫理學與醫學倫理學並沒有這樣一種在學科發展上的承接和跨越過程，而是原有不成熟的醫學倫理學初始形態與外來生命倫理學拼接與“拉郎配”的結果。中國醫學倫理學本來就是扭曲的歷史與錯位的邏輯“統一”的產物，生命倫理學在中國大陸的出現同樣被裹挾著走上了同樣的道路。

不能否認中國大陸學界多年來在生命倫理學研究領域所取得的多方面成就，特別是有些學者對中國醫學倫理學和生命倫理學發展的歷史性貢獻。但是，承認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存在的先天缺陷和後天發育的不足，也是必須秉持的科學和求實態度。我們不是簡單地承認生命倫理學並沒有因為中國具有悠久的倫理文化傳統而產生在中國，而是誕生在美國社會特定的歷史發展時期這樣一個事實。

(1) 參恩格爾哈特(H. Tristram Engelhardt, Jr.)著，范瑞平譯：《生命倫理學基礎》(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而是應該深刻地認識到，中國生命倫理學形成過程，其在歷史與邏輯的關係上，表現為一種極為特殊的情形，在一定意義上說，生命倫理學是在中國大陸社會進化過程中扭曲的歷史階段與西方邏輯的一種奇特拼合產物。有學者甚至認為，這種歷史與邏輯的混亂，不僅僅是“早產”了中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真的可以用“亂產”來形容這個學科在中國大陸的出現。其中重要的原因是，本來是引進的西方思想和方法被如獲至寶一樣地當成了自己“所生的孩子”，也許其他人文社會科學學科可以這樣做，但生命倫理學因為要面對、解釋和解決中國的現實生命道德問題，所以是不能採取“拿來主義”。借鑒和吸取外來文化中有益的成分來構建和創造根植於中國傳統倫理文化肥沃土壤中的生命倫理學，才是中國生命倫理學的根本和方向。

我們知道歷史與邏輯的統一之所以能夠作為考察一個具有哲學特性的學科建構的根據，是因為人類所構建的任何邏輯體系必須與人類認識史和人類發展史相統一才可能是正確的和合理的。無論黑格爾客觀唯心主義的哲學，還是馬克思辯證唯物主義和歷史唯物主義哲學，都站在不同的立場上用他們深邃和嚴密的哲學認識和方法，通過對人類認識史和人類發展史的考察和研究，深刻地論證了這一思想。具體地來看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形成和發展，如上所述，20世紀70年代生命倫理學在中國大陸的出現，僅僅是一種學術引進和外來學科介紹，那個年代的中國大陸，並不具備生命倫理學產生和應用的社會和科學技術的現實條件，中國傳統倫理文化的演化在中國大陸十年“文革”中也經歷了一個斷裂期，在那樣一個特殊的歷史時期，中國大陸根本就不具備可產生生命倫理學的任何基礎。西方生命倫理學在那時候被介紹和引進是無可厚非，因為恰逢中國改革開放的初期，包括學術界在內的所有領域都需要從封閉走向開放。引入外來新興的學科、理論和思想，是當時中國社會走向進步的表現。但是，生命倫理學剛進入中國大陸，就被引入到中國剛開始形成的醫學倫理學的所謂體系中去，問題出在把別人的孩子強行當成了自己的孩子來養，生命倫理學這個概念前面極少再出現“西

方”或者“美國”等字眼，讓這個本來絲毫沒有中國血統的“孩子”按照西方的邏輯在中國一個特殊的歷史階段成長。另外的問題是西方生命倫理學最初的介紹和引進是零散和碎片化的，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界對這個學科的認識是支離破碎的，更多是二手乃至多手的零星資料和資訊，所以當時中國大陸對西方生命倫理學的把握，並不是邏輯上完整和系統的思想體系。一個並不健全的西方邏輯框架下的學科，被強行擱置到中國特殊歷史過程中去，社會需從學術的角度了解這個學科，但這並不意味著這個學科能夠以這樣一種畸形的狀態對社會和科學的發展發揮有效的作用，而正像中國的醫學倫理學產生於人們的一種“醫德”情結而不是歷史造就一樣，中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同樣也生不逢時，在中國歷史的空洞期玩味西方生命倫理的邏輯，中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到底是什麼也就不言而喻了。

在一定意義上說，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在其形成階段，表像上看，不能說歷史與邏輯並不統一，恰恰因為中國社會處在一個特殊的歷史階段上，加之對外來的生命倫理學採用了一種簡單的“拿來主義”的態度和方式，才造就了生長在這個時代的中國生命倫理學的缺陷和不足，這種缺陷用“畸形”或者“領養”來形容並無不妥，如果從歷史與邏輯統一的真正意義來分析，生命倫理學在那個時期的中國所表現出的歷史與邏輯的關係是非正常“統一”，本質上是錯位的和扭曲的，也就是說，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作為學科的出現，不僅與中國社會真實的歷史發展過程不統一，也與中國社會自身對生命倫理問題應有的認識過程不統一。因為那時候的中國沒有提供生命倫理問題大量湧現的土壤，更沒有形成在對這些問題認識基礎上產生的生命倫理認識過程。一個學科的建構，在邏輯上沒有與這兩方面統一，這個學科的真實性和合理性是值得懷疑的。

二、中國社會轉型對生命倫理學強烈的現實需求與學科現狀間的矛盾分析

眾所周知，中國大陸經歷了三十年的改革開放，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的變化已經今非昔比，今天的中國社會進入了一個層出不窮地提供給生命倫理學種種問題和難題的時代，這些問題不僅與當年美國社會產生生命倫理學的時代的境況有很多相似之處，更多的還帶有中國社會獨有特徵。毫無疑問，中國社會的發展變化對生命倫理學有強烈的現實需求，中國社會的政治、經濟、人文和學術環境與條件也遠優於三十年前中國出現生命倫理學的時期，中國的生命倫理學經過了三十年的歷史演進，為什麼還被提出了“建構”的問題呢？對此可以有兩方面的解釋：一是這三十年的發展並沒有完全糾正和克服這個學科在產生時期與生俱來的那些缺陷和不足，這種延續抑制了這個學科的正常發展和對不斷出現的現實問題的有效作用；二是中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的發展在方法、方位和方向上出現了自我沒有認識到的問題，要建構的不是生命倫理學，而是生命倫理學的基礎。沒有基礎的、沒有根系的生命倫理學，對判斷和解決中國的生命倫理的現實問題，也許會產生一系列新的矛盾和問題，實際上，這些矛盾本質上反映的是這個學科在歷史與邏輯統一上可能出現的新問題。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就是要尋求新的歷史條件下中國的“歷史自身的新的邏輯”，這種邏輯本質上應該是中國傳統倫理文化的一種現代延伸和轉換，也許不少會是外來的、新創成分的融入，但是必須匯通到中國傳統倫理文化的強大源流中去，才可能完成這種所謂的“建構”。筆者認為這可能是香港學界所提出的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的本意。

香港學界力求從根本上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學術思想和學術方向是值得充分理解、肯定和讚賞的。對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研究現狀的認識和把握，也許會對從根本意義上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提供新的視角和根據，因為生命倫理學奠基性研究的目的還在於能夠

把思想和理論延伸和應用到中國現實生命倫理的問題上，同時也要在構建生命倫理學形而上學承諾的同時，關注整個學科形態、結構、體系、內容和方法的建設。面對中國社會發展的現實所提出的諸多生命倫理問題和難題，中國的生命倫理學需要基礎的構建，也需要對發展方向和系統的設計，自發、盲目和隨意發展的時代應該被自覺、規劃和更加嚴肅的探討和研究所取代，中國生命倫理學在當代的發展，需要這樣一種努力和期待。

三十年來的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學術研究成就是值得肯定的，當中確有很多極具學術和應用價值的成果問世。但是整體地分析中國生命倫理學的發展狀況，必須承認還有太多不盡人意的方面。實際上，這些問題也是中國社會新的歷史條件下，生命倫理學自身邏輯上需要調整和糾偏的一些問題。如果說三十年前是中國社會歷史的扭曲決定中國只有可能走上對外來生命倫理學“抱養”的道路，那麼中國社會三十年改革開放的歷史進程提供了生命倫理學生成的現實基礎和條件的情況下，中國的生命倫理學界只能從自身的原因中說明自身的現狀。

首先，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研究整體上視野受限、思維狹隘。生命倫理學不是創生於中國大地，而是翻譯、介紹和引進的學科。如果說 20 世紀 80 年代中國大陸對生命倫理學的引進只是表現為不夠系統的、零散的文本編譯、觀點介紹和譯者散論，而 90 年代以范瑞平翻譯美國學者恩格爾哈特的《生命倫理學基礎》一書的出版為標誌西方生命倫理學向中國的引進開始具有一定的學術規模和系統性特徵。但是，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界在這樣一個好的開端面前，並沒有能夠順勢整體推進生命倫理學在中國大陸的消化吸收和深入研究。主要表現在研究群體的思路狹隘，沒有把生命倫理學作為西方現代、後現代哲學、倫理學的構成部分去認識和對待，而是延續了沉澱在中國醫學倫理學界多年的思維方式和研究方法，以及 80 年代生命倫理學最初介紹進中國大陸時候所形成的零散乃至碎片化對待生命倫理學方式的慣性，導致生命倫理學的系統被介紹以後，除個

別學者能夠站位於西方哲學、倫理學等學術大背景下認識和把握生命倫理學以外，中國生命倫理學界並沒有能夠形成一種對這個學科比較準確和全面的把握與定位。與恩格爾哈特《生命倫理學基礎》一書在中國翻譯出版前後由人文社會科學多個領域的學者翻譯引進在西方有重要影響的哲學、倫理學論著，並沒有能夠作為背景文獻進入中國生命倫理學界的視野。拘泥於生命倫理學這個概念的所謂研究，成為一種學術傾向。這之後中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研究形成了兩種矛盾的現象，正是筆者這種看法的有力證明。一是沒有受中國醫學倫理學研究傳統影響的哲學、倫理學乃至其他人文社會科學學科的學者開始關注生命倫理學，這些學者大多從事哲學、倫理學或史學研究，他們是因為自身的研究涉及到生命倫理學或者研究興趣偶然轉向這個領域，表現出對某些生命倫理問題的關注和研究。這個群體分散於中國的綜合性大學或者研究機構，絕大多數人並不把主要精力放在生命倫理領域的研究上。他們的研究往往局限在形而上學的層面，對生命倫理具體問題的研究，更多地注重理論論述和抽象地把握，因為在他們之中的大多數人對醫學、生命科學沒有全面和深入的研究，也不具備與實踐對象直接接觸的條件和能力。但是這些學者的研究，對於完善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哲學和思想層面的研究具有觀念的、精神的和理論的價值。再就是一批從中國醫學倫理學多年的學術共同體走來的學者們，很多人的醫學、生命科學背景以及中國醫學倫理學研究形成的思維局限和慣性，使得他們極少關注生命倫理學這個概念之外的任何背景知識和學術資訊，他們拘泥於對生命倫理學中具體問題的關注，不能將這些具體問題置於一個廣闊的社會、人文和哲學背景中去思考和分析，他們的研究往往集中在他們所掌握的所謂生命倫理學構成的主體要素和概念上，因為沒有開闊的視野和思路，他們的研究往往是咀嚼他人的東西，創新性的觀點和認識很難形成。視野的局限導致認識和分析能力的不足，重複性的所謂研究到了一定的階段，在某些問題的認識上已經出現停滯現象，而他們也不得不經常地變換自己的關注點和所研究

的問題，膚淺而流於表面的認識充斥於所謂的生命倫理學研究，雷同、移植乃至變相抄襲成為一種難以避免的現象。需要引起強烈關注的是，這其中有些人在中國大陸的醫學院校從事生命倫理學的教學，他們對生命倫理學知識的傳授必定是以其昏昏、使人昭昭，大量錯誤、片面乃至荒謬的所謂生命倫理學的知識被傳遞和蔓延，生命倫理學知識的普及和傳授，變成了以訛傳訛，生命倫理學的科學性和知識性在這種教育中成為一種教學遊戲。而諷刺的是醫學院校又是與生命倫理實踐最近和最有條件將課堂知識傳到應用過程的地方。這種現象固然與從事生命倫理學教學與研究的一些專業工作者個人的知識結構、學術修養和研究能力等因素有關，與中國大陸對人文社會科學學術的評價體系不夠完善有關，但是根本上還是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學術傾向和學術範式的一種體現。不能將生命倫理學的研究放到理論與實踐、中國與世界、歷史與今天、當下與未來、科學與社會等一個廣闊的視野和開放的座標裏，鮮見具有創新性的和有較大影響的研究成果，能夠在中國生命倫理學發展史上產生重大影響、具有經典意義的學術研究成果幾乎沒有出現。

其次，生命倫理學只是作為學科而沒有躍升至文化層面加以認識和研究。因此生命倫理學也就不能確立其在中國大陸應有的文化意義上的地位。所以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並沒有在外來的生命倫理文化與該領域的中國化或者本土化的結合方面取得顯著的進展和成就。生命倫理學作為學科引進中國是一個方面，而充分認識這個學科的哲學、精神和思想對學科的根本意義則應該是中國生命倫理學界最應該意識到的問題。西方現代生命倫理學在它的社會和歷史背景下形成的生命倫理思想和公理，所反映的必然是西方哲學和倫理學傳統以及現代、後現代哲學和倫理學思想的成就，這是生命倫理學在理論上一種正常的邏輯演進過程。因為西方的生命倫理學所要面對和解決的是西方社會在發展中不斷出現的生命倫理問題，對這些問題的認識、判斷和解決，所要延續和沿用的必然是他們社會能夠接受的價值觀和道德觀。由此而建立起來的倫理公理也就自然具

有空間上的有限性，適合西方社會的道德認識、價值判斷、道德評價和倫理標準，對中國社會生命倫理問題的認識、判斷和解決便可能“水土不服”。按照恩格爾哈特的思想，對於西方生命倫理學確定的那些倫理公理來說，我們因為是“道德異鄉人”而無法處在同一個道德衡量的平台上，在道德評判上採用“拿來主義”本身就可能成為一種不道德的行為。² 所以，生命倫理學作為學科進入中國是學術引進，也是一種文化引進。而倫理文化和倫理精神對中國來說，必須完成與中國生命倫理學構建的結合，或者說在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的過程中完成對西方生命倫理學理論和思想的消化與整合。中國生命倫理學多年來並沒有被作為一種文化現象得到應有的關注和研究，學界對知識性和學理性的強調，弱化了對它的文化意義的認識和地位，這也是該領域研究視野受到局限的重要原因之一。生命倫理學的文化特徵決定了這個學科本土化研究是學科發展的必然要求，生命倫理學只有作為中國社會倫理文化的構成才能完成學科的真正構建和從學科到社會作用的真正發揮。對於這個問題，中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界並不是沒有完全意識到，但是，生命倫理學自身的成熟程度和影響力尚不足以以一種能夠影響社會和科學的力量被社會和科學技術領域認可，也沒有足夠能力在應有的文化層面擁有話語權，也沒有與相關文化領域開展對話的能力，導致社會整體文化對其認同上還有距離。香港學界對中國儒家生命倫理思想的挖掘，本質上是在開展現代生命倫理學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對話，這些學者所走的是深入地瞭解西方文化，然後再回到對中國文化的再挖掘和重新認識，他們力求在這樣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對話中發現和挖掘出能夠作為當代中國生命倫理學文化和精神支撐的思想和理論，將這些思想傳遞和轉換到對現實生命倫理問題的認識、分析和判斷上來，從而使中國生命倫理學的思維能夠與中國傳統文化相通，使中國生命倫理學有自己的特質，有自己的文化基礎，有自身的形而上學承諾。但是，這個複雜和巨大的系統工程所發出的震動，在中

(2) 同注 1。

國大陸的生命倫理學界所能產生的共鳴顯得十分有限，這正如前所述學界整體的知識結構和研究能力有關，也與生命倫理學多年來形成的大陸研究範式有關，即生命倫理學的研究沒有被提升到中國倫理文化層面而獲得學術和社會的認可。倫理文化層面上的多個學科交叉研究能力不足，中國哲學史、倫理學史研究表現出對傳統文化和哲學、倫理學遺產維護的學術傾向，也不能讓生命倫理學進入這個學界的視野。總而言之，從文化層面對生命倫理學加以規定和開展研究，是中國生命倫理學發展幾十年來都十分欠缺，也正是由於缺少這樣一種寬闊和縱深的文化視野，生命倫理學的研究在中國大陸的學術平台變得異常有限，更無法用屬於自己的學術成就與國際學界對話，也不能夠帶給生命倫理學的國際學術界更多有價值思想和成果。

再者，受到上述兩個方面即思維方式缺陷和文化層面研究缺失的直接影響，中國生命倫理學所形成的帶有較大慣性的“學術範式”，對生命倫理學的學術發展和學科教育等都產生了一定的負面影響。所謂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學術範式”並不是肯定意義上的學術研究和發展模式和形態。筆者認為，在中國大陸三十年生命倫理學學術進化過程中，最初階段所經歷的編譯、介紹、引進、移植和吸納等環節，為根本不了解生命倫理學的中國學界注入了非常有價值的國際學術資訊及引進了新的學術思想。然而，那個階段的西方生命倫理學的研究本身就有待深化，而中國學者的編譯和介紹也不夠系統和全面，大部分進入這個領域的學者又沒有直接獲取第一手資料和資訊的能力，加之中國醫學倫理學剛剛起步，人們在思維上還是受那個時代中國政治約束下的特定方式運作。人們在接受了這些不完全的生命倫理學的資訊之後，將其統攝到醫學倫理學這個概念下，用特有的中國式的或者說馬克思主義哲學式的研究和認識方式開展所謂的研究，而這種認識方式和思維方式又被帶到中國的醫學倫理學教學過程中去，對後來的這個領域的思維和認識問題的方式產生了較深刻的帶有慣性的負面影響。一是因為大多數學者沒有能

力直接關注和研究西方生命倫理學新的學術成就和獲取新的學術資源，最初階段被傳達到人們視線和頭腦中的西方生命倫理學的資訊演變成爲一種固化的資訊形態。這不是介紹和引進生命倫理學學者的問題，而是接受者本身受到多方面自身和客觀條件的限制導致的資訊接受和再傳輸中的問題。而這種思維定勢和所謂的“學術範式”的負面影響，一直延伸到 90 年代生命倫理學比較系統地開始新一輪引進的時候，不少人認爲自己已經對西方的生命倫理學有所了解和把握，反而抑制了對新的系統性資訊（原著）完整接受的興趣。真正意義上，生命倫理學究竟有什麼的問題，在一定範圍內並沒有獲得清醒和科學的認識，但是這個領域學術共同體本身和學術評價方面存在的缺陷，使這種“學術範式”不能從根本上得到糾正。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的研究受到無形的影響，甚至學術氛圍受到污染，很多所謂的研究成果只能孤芳自賞，而得不到哲學界、倫理學界的認同，更得不到醫學界的青睞，極少有價值和有影響的學術成果得到國際學術界的認可。這種所謂的“範式”對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的科學精神、學術態度、研究方法等都帶來不容忽視的負面效應。

討論中國生命倫理學發展中存在的這些問題，並不是徹底否定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學術成就。如果說我們認爲中國生命倫理學在開始起步階段與生俱來的缺陷，可以把責任更多地推給中國社會那個歷史階段的話，那麼，當社會發展給我們提供了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現實條件的時候，學界可能需從學科內部發展的邏輯上尋找自身的原因，尋覓改變的路徑，尋求突破的缺口，讓歷史和邏輯在生命倫理學新的發展中獲得真正的統一。

三、建構中國生命倫理學在形式上表現為 學科自身就三方面對話能力的提高

達到歷史與邏輯的真正統一既是中國生命倫理學建構的重要方法，也是建構的理想目標。歷史與邏輯的統一，除了邏輯與事物發展的實際過程的統一，還要達到與人對該事物認識過程的統一。在

中國生命倫理學的建構中，這兩方面的任何一方都不可以偏廢和忽視。筆者在最近撰寫的一篇對中國醫學倫理學三十年發展狀況進行討論的文章中，提出了中國醫學倫理學存在三個方面對話能力上的不足，這三個方面的對話是與哲學的對話、與醫學的對話和與社會的對話。³ 這三個方面的對話，本質上就是中國社會和學界建立對生命倫理問題正確認識的過程，中國生命倫理學要在與這種認識過程的統一中完成建構，這個學科才可能成為成熟的和真正意義上的學科。如果中國生命倫理學具備了與哲學展開平等的對話的能力，也許就會離自身的形而上學承諾的成熟和完善更進一步；如果能夠與醫學流暢地對話，或許生命倫理學的應用性就能得到有效的發揮；如果這個學科能夠達到與整個社會自如地對話，生命倫理學所宣導的道德境界和道德理想就可能變成人們的日常行為和自覺行動。

“對話”在其最原始的意義上就是指人與人之間的一種交談形式。在現代漢語中，“對話”指“兩個或兩個以上的人之間的談話”，或“雙方或多方之間接觸或會談”。正像前蘇聯哲學人類學家巴赫金(M. M. Bakhtin)說過，對話是兩個以上主體相互溝通的基本形式，體現著同意或反對、肯定補充、問和答等雙向或多向的敘事關係。這也屬於在純粹語言學的層面上對“對話”的界定。而當代對對話的解釋和理解，已經進入現代西方哲學的視野，對話已經成為一種獲得真理、達成共識和意義共用的哲學和科學方法。對話的雙方通過對話過程，所關心的是真正的真理所在，不同意見和見解之相互啟發與碰撞，在平等、自由和開放的互生關係中獲得一致和尋求共識。恰如黑格爾所言，方法就是其自身內容的內在自我形式的把握。中國生命倫理學三個方面的對話能力，主要是指在構建意義上，一定是通過自身在文化意義上融入哲學、在應用意義上成為醫學(生命科學)的構成、在價值意義上有利於社會的進步這樣的形式表現出來。

(3) 邊林：〈醫學倫理學：形而上學承諾與從現實問題出發〉，《醫學與哲學：人文社會醫學版》，2010年，第10期，頁4。

也許只有真正達到這樣一種境界或者朝著這樣的方向努力，才能稱得上是構建和構建的過程。

中國生命倫理學必須能夠與哲學對話，才能夠保證自己的人文特性和本體論承諾。在一定意義上說，生命倫理學本身就是哲學或者倫理學。生命這個概念無論怎樣拽向非哲學、非倫理學的邊緣，它的哲學屬性歸根結底還是它成其自身的根本屬性，這是生命倫理學所具有的倫理學性質的現代意義。實事求是地看，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的學術水準，除個別學者具備一定、甚至較強的交流能力外，整體上看，與西方現代、後現代哲學、倫理學的對話能力十分有限，就是與中國哲學、倫理學也幾乎不能在同一平台上對話。生命倫理學本來就是哲學、倫理學的構成部分，而生命倫理學從西方介紹和引進到中國，卻在中國只是走近而沒有走進哲學的門檻，值得反思的是中國生命倫理學是否整體能力上出現了問題。中國生命倫理學如果真正做到能與哲學平等地對話，就要提高與中西方哲學史、倫理學史、與西方現代、後現代哲學、倫理學理論和思想、與中國傳統文化特別是儒家為核心的傳統倫理思想、與當代科學哲學、科學倫理學以及宗教倫理學和生命哲學等學術領域的對話能力。而這種能力提高的首要前提是要能夠準確地了解、把握這些學科和領域的發展脈絡、核心、前沿問題及其相關理論和思想，學者個人至少應該在某一領域有比較深入和全面的理解和掌握。準確和全面地獲取有價值的最新學術研究成果和動態資訊的能力，是與哲學對話的基本條件。而與學說和思想史的對話，學界研究成果的借鑒和吸取是一個方面，最重要的方面是研究者個人對歷史文本的解讀和源流的考辯，能夠從浩瀚的古籍經典和文獻資料中發現和提取新的資訊，並能夠在原有文化背景下進行如實和深刻的解讀。能夠與哲學對話最基本的要求就是自身具備起碼的哲學知識結構和哲學思維能力。要有能力對所獲得的資訊進行有效的梳理、篩選，並能夠在自己的知識結構和文化背景下消化吸收、重新認識和創造思考。這些看似起碼的能力要求，卻是中國生命倫理學界最需要補充和建設的。中

國生命倫理學與哲學能夠對話的證明，在於學界自身有能力將自己通過在生命倫理學領域獲得的關於哲學和倫理學的創新成果回饋給哲學和倫理學領域，讓哲學、倫理學寬廣的懷抱能夠接納生命倫理學對它的反哺。恩格爾哈特在生命倫理學界的影響，固然與他的著述所產生的廣泛影響有關。他在一次講座中無意談到的一件事，讓我們可以形象地看到什麼叫對話。他說因為他在醫療體制改革所涉及的公正問題上帶來了對《正義論》(*The Theory of Justice*)一書中有關理論的質疑，所以便致電約見此書的作者即著名倫理學家羅爾斯(John Rawls)討論有關問題，事實上在這之前他與羅爾斯並不相識的。生命倫理學與哲學、倫理學的對話，首先自己要具備對話的能力並能夠與哲學、倫理學家在所要討論的問題上處於同一層面，擁有屬於自己對該問題的話語權。中國生命倫理學與國際生命倫理學界的對話，必然是一種文化對話和哲學對話，沒有自己形而上學承諾的中國生命倫理學，也就沒有資格去進行這樣的對話。

如果按照科學社會學家貝爾納(J. D. Bernal)對“科學是什麼”所做的界定的思想來看待當代醫學(生命科學)，醫學也不再是科學和技術所能涵括的概念。現代醫學早已是帶有深刻社會性的人類活動的構成部分。醫學這個概念所包含的內容異常廣泛而深刻，它是科學體系、技術系統、專業教育、公共衛生和保健領域、特定的社會建制、特定的管理領域、社會政策系統、甚至可以說是一種特定的社會意識形式、一種人類精神和觀念、更是一種深刻的科學和社會文化現象。如果我們這樣認識和看待醫學(生命科學)，生命倫理學與醫學的對話能力問題就變得異常複雜起來。生命倫理學與醫學的對話就不再單純是學科間的對話，由此而來的與醫學的對話能力，自然就提出了遠遠超出學科間交流的一般性能力的要求。事實上，當代西方生命倫理學所研究的內容表明已把這樣一個社會化的醫學作為自己的對象，甚至超出了這個範圍。生命倫理學與醫學(生命科學)對話能力的提高，既表現在因為對話範圍和問題領域的擴展必然帶來的對對話內容和品質的提升，更重要的是，生命倫理學與醫學

(生命科學)的對話不是如同與哲學的對話那樣，是精神的、理性的和思想的對話。而是要通過對話按照自己的道德意願去實在地觸動、修正、調教和改變對話的對象。生命倫理學本身在形而上學掩飾下的應用性的一面是要通過這樣的對話發揮作用，而這種能力最本質地表現為這個學科要具備將形而上學所承諾的精神和理性通過應用過程傳達、滲透和輸送給醫學和它的那些問題與事件。與醫學的對話能力體現在那些生命倫理的制度、規範、程式乃至工具和實體中，更重要的是具備通過對話與對話對象完成一個生命倫理的教育過程，讓生命倫理學宣導的思想、精神和理性化為醫學行為、醫療實踐和生命科學與技術進步的內在要素。

在中國大陸，生命倫理學與社會的對話問題，是一個較之與哲學、與醫學對話可能更為複雜的問題。社會政治因素與生命倫理學之對話會提出遠超越學術意義的能力要求，社會政治倫理對生命倫理的滲透和影響，使得生命倫理學在運用自己的倫理智慧於調整自己對象的道德意識和道德行為的過程中，要充分考慮政治因素對這個過程可能產生的擾動作用。生命倫理本質上是將政治排除在自身之外，事實上，社會政治因素對社會道德的影響作用是不能完全忽略掉的，正因為醫學自身的社會性改變，社會制度的、文化的、管理的和法律的等等各種因素對生命道德問題直接和間接的影響作用，也要求生命倫理學有高超的與社會對話的能力。中國社會的經濟轉型期還沒有過去，社會發展中種種經濟結構的矛盾開始暴露出來。社會經濟變化既帶來諸多的生命倫理問題，又對解決這些問題提出了前所未有的要求。生命倫理學在中國大陸與經濟的對話，將是長期的也是最關鍵的對話內容。實際上，在中國社會發展進程中，中國生命倫理學已不經意地被納入衛生資源配置、醫療衛生體制改革等社會經濟活動，只是因為生命倫理學本身尚不具備參與能力，掌握方針政策制定權的社會管理頂層沒有自覺的生命倫理意識和需求，在中國並沒有像美國般設有生命倫理委員會一樣，解決有關問題時沒有被冠以生命倫理的概念。生命倫理學與社會的對話，需要

對話的對象之多之複雜，會讓生命倫理學作為一個學科感受到沉重的社會賦予。但是生命倫理學與社會的流暢和自如的對話，則是生命倫理學發展最值得期待的烏托邦。

參考文獻

- 王國豫、劉則淵編：《科學技術倫理的跨文化對話》，北京：科學出版社，2009。
- 成中英：《文化、倫理與管理》，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1。
- 范瑞平：〈研究方法論的轉向〉，《中外醫學哲學》，2009年，第7卷，第1期，頁1-11。
- _____：〈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追求中華文化的卓越性和永恆性〉，《中國醫學倫理學》，2010年，第23卷，第5期，頁6-8。
- 恩格爾哈特 (H. Tristram Engelhardt, Jr.) 著，范瑞平譯：《生命倫理學基礎》，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 張岱年、成中英：《中國思維偏向》，北京：中國社會科學，1991。
- 邊 林：〈醫學倫理學：形而上學承諾與從現實問題出發〉，《醫學與哲學(人文社會醫學版)》，2010年，第10期，頁1-5、28。